

关于叶慧颖等 4 位同学转专业的公示

根据福建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17 年普通高等学校录取新生入学资格复查和学籍学年电子注册工作的通知》（闽教学〔2017〕45 号）文件“参军退役大学生复学时，经学校同意并履行相关程序后，可直接转入本校其他专业学习”、《闽南师范大学普通本科学学生转专业规定》（闽南师大〔2022〕60 号）文件及厦教发〔2023〕20 号文件有关规定，经学生本人申请，招生就业处和转入、转出学院同意，教务处审核，拟同意叶慧颖等 4 位转专业，现予以公示。

若对叶慧颖等 4 位同学拟转专业有异议，请在公示时间内电话或书面向闽南师范大学教务处反映，反映情况的电话和书面材料要自报或签署真实姓名和联系电话。我们将对反映的问题进行调查核实，并对反映人保密。

公示时间：2023 年 4 月 12-14 日

通讯地址：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县前直街 36 号闽南师范大学科技信息楼南区 1312 教务处教务科

联系人：谭老师，联系电话：0596-2596607

闽南师范大学教务处

2023 年 4 月 12 日

附：叶慧颖等 4 位同学转专业情况表

姓名	性别	原专业	拟转入专业	转专业理由
叶慧颖	女	数学与应用数学（师范）	小学教育（师范）	根据厦教发（2023）20号文件精神，厦门生源在校非公费师范生退役军人可申请转公费师范生。该生符合申请条件。
次仁巴珍	女	社会工作	汉语言文学（师范）	参军退役转专业
陈鹏	男	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	数学与应用数学（师范）	参军退役转专业
林俊杰	男	国际经济与贸易	历史学（师范）	参军退役转专业